

紀實文學

獄牆內外

上



陸萍著

紀實文學

125

670

獄牆內外

陸萍

上

繁榮出版社

書名：獄牆內外

作者：陸萍

出版人：黃柏齡

封面設計：漫畫博士工作室

出版公司：繁榮出版社有限公司

香港九龍尖沙咀寶勒巷二至

四號金帝行十四字樓A座

電話：七二一〇三七二

發行：繁榮出版社有限公司

電話：三六九二六八七

印刷：藝聯印刷廠

電話：七五四七八四一

出版日期：一九九〇年六月初版

定價：每册港幣二十五元

出版書號：FIB019

版權所有，翻印必究

目錄

■ 囚犯的妻子

1

■ 死囚

33

■ 幕後的戲

91

■ 爲真辯護

135

囚犯的妻子

六年以後

(一)

他看見她了，剎那間是何等激動。他迫不及待地跑過去，胸前掛着的「勞改犯」囚牌也跟着晃動，他意識到了什麼，悻悻然減慢了步子。站在她面前，悶悶地抬不起頭來。

「你來了。」他終於開口，並且慢慢抬起頭來問：「家中好嗎？」

他的那雙黯然的眼睛，長久地注視着妻子的臉，想從上面讀到已經發生或者將要發生的事。從逮捕歸案到今天第一次接見，已經有九個月沒見面了。

「媽媽心臟病發了，」她頓了頓，把後面的「就因爲你的事氣得心臟病又發了」這句話咽了下去，又繼續說：「現在正在醫院。」

他的兩手抓着桌沿，死命按捺着涌在喉口的東西：「我……我不好。」
短暫的沉默。誰都不知該從何說起。

接見的家屬一排溜地密密地站在這邊，隔着一米來寬的桌子那邊，坐着一排溜罪犯。亂哄哄地、又相互干擾地大聲與對方說話。

「襪子、棉毛衫，還有一盒清涼油，已交給你們隊長了。」妻子看了看他陌生的衣服，對他說。

「小壽濤呢？」他怯怯地問，怕失去什麼似的。

「在家。」她回答。

他心頭忽一鬆，妻子似乎沒有想象中的那麼怒不可遏，那麼憤恨可怕。銀鑰人獄時，他抱定了「橫豎橫」的態度，他沒有想到妻子會這樣平靜。

「滴鈴鈴——」二十分鐘接見的時間到了。身穿警服的管教隊長，緩步走來，叫着下一批接見者的號碼……

他的心，好象驟然間拋向高空又跌下來，晃蕩着，空空然不知該說那句話好，一切想說的話都沒有說；一切在意料之中又如在意料之外。

「我等你六年！」妻子在離去的二十秒鐘裏，看了看他剃光的腦袋，突然大聲地說。

他的心跳加劇，沒料到這句話就這麼轟響地傳到他的耳朵裏。是真的嗎？四周一下子變得明亮起來。六年。他的眼前仿佛燃起一盞希望的燈。

平時覺得妻子難看，這會兒他感到她長得多美呀。他想。

(二)

監房裏一下子緊張起來，十幾雙目光死死地瞪着隊長手中的封信。這些曾經是漠然的、憂郁的、壓抑的，甚至絕望的眼睛，在這刻，都投射着殷切的光，都希望那信封上奇跡般地出現自己的名字。在這種與外界社會隔絕的監獄生活中，親人的來信，無疑是最珍貴的享受。然而，所有的罪犯都失望了。羨慕地看着他接過那封沉甸甸的信，看着他撕開了信封，看着他貪婪地讀着上面的每一個字……

這曾經被他褻瀆過、糟踐過、拋棄過的她的愛，現在重新又回到他的身邊，而且在他最孤寂落魄、最痛苦絕望的當口。

結婚兩年，在她剛生下小濤濤之後，他就開始嫌棄她了。

男的英俊，女的美貌。他希望身邊的女人「帶得出」，永遠苗條動人，秀麗嫵媚。於是，他的眼睛「鉚」上了一位在音樂茶座上唱歌的業餘歌手。

錢，嘩嘩地流進了咖啡館、西餐社、海濱浴場，一發而不可收。

私自墮胎出了問題。止不住的大出血，使女歌手的生命危在旦夕。他厚着臉，跪在妻子的面前……妻子含憤含淚搗出了姑娘時的積蓄，這好不容易積攢了將近十年的「一百張「大團結」」，同丈夫單位的工會主席、治保主任，強顏歡笑地充作丈夫的姐姐，去平息了這場風波，她怎有顏面說他是他的妻子呢？

「只要你洗手不幹，我原諒你。」她是善良的，寬容的，但萬萬沒有料到她寬容的是隻色狼！

門前菜場裏賣菜的小姑娘，隔壁人家安徽來的小保姆，還有新來工廠的技校畢業的少女，先後都淪為他的獵物。一天她發癢請病假提早回家，門闕得嚴嚴實實，屋裏上了插銷。她正在詫異，門開了，一個女人披頭散髮地衝出來。她一切都明白了。對他苦苦相勸，看在兒子面上吧，不要毀了這個家。可是沒料到，他狠狠地突如其來地打她一巴掌，使她眼冒金星地跌倒在地……

他拿走了她結婚時的項鍊、金戒指。甚至每月從抽屜裏偷走了壽壽的牛奶費……他憋紅的脖子上跳動着粗粗的筋脈，濃重的酒氣逼射到她臉上：「離婚！馬上離

婚！」

常常有被他詐走錢財的上當者逼上門來，眼睛滴溜溜地瞞着屋裏值錢的東西，礙於都是自己老同學的面子，她倒咽苦水，陪着笑臉讓座煎茶。天知道他外面花了多少錢呵！深夜不歸，在外尋歡作樂，哪管妻子陪着債主不能歇身，第二天還得上早班哪！

這一切，她信上沒有寫。她沒有寫的這一切，正一鞭子、一鞭子地抽打着他的良知和靈魂。流氓罪、詐騙罪；六年刑期，罪有應得。好在做醒了的惡夢，再也不會像污水般倒流進他和她的生活。他想。

信上，妻子情切切、意綿綿、帶着芳馨、帶着玫瑰刺的每一個字，鋪成了他從這罪惡世界走向光明世界的一條美麗的小路。

他是幸福的，他常常在最需要她的時候，便會收到她的來信。

(三)

門被「吱」地一聲推開了。鄰居小梅娘輕輕地走了進來。她把一只熱呼呼的雞蛋塞進小濤濤的手裏，不無愛憐地撫摸着他焦黃的頭髮。

小梅娘瞥了一眼她手裏的活計，忍不住走近她身邊：「我說呀，濤濤媽，你何苦來着？你還有心思給這臭男人織毛衣？」小梅娘憤憤不平地說着，也許一輩子就這麼一次說人壞話。不是壞話，這兩三年，她親眼目睹，這男人太不像話，太作踐人了。

「你還年輕，又不醜，明兒我陪你到法院去，離了算！」她不忍看這年輕的媽媽，上扶老，下携小，六個冬冬夏夏能熬得過來嗎？

「我不管他，他會死的。」

「他管過你嗎？他死了也活該！」

濤濤媽默默不語，只是撥弄着手中的毛線，左旋旋，右捻捻，好久悶悶地出口長氣：「都怪我當初瞎了眼了。」

「別難過，還來得及！離了重新過日子！看看小濤濤變成這樣，婆婆在醫院又要人去服侍，你的日子……」小梅娘沒有說下去，眼眶裏閃着亮晶晶的淚花。

她用手指丈量着毛衣尺寸，沒抬眼帘。那嚶嚶吐而未吐的苦水，不知爲什麼她沒有傾倒在這位熱心正義的好鄰居面前，只是在喉頭急急地打了個轉，便又默默吞

下肚了。

(四)

春去秋來，七十一個月過去了。

監獄接見大廳裏，他目送着她蹣跚而去。他感到他欠她的太多太多。這六年來，她風裏雨裏，寒冬酷暑，再忙再累也從不錯過一次接見的機會。來去四小時的路程，匆匆見面又匆匆分別，只短暫的二十分鐘見面。天熱了，有她買好、做好的背心褲衩；天冷了有她送來的翻好、晒好的毛衣棉套。有一次他要一本英語教材，她竟整整跑了一個月。不知問了多少家書店，也不知問了多少人。待次月接見時，她便把這本英語教材，用塑料袋包好，送到他手上。這情！這意！如果他不在監獄裏，便永遠不會體察到。他甚至有點慶幸。

娘死了，也是她床前榻下盡孝送終。

是她以自己僅有的溫熱，爲他支撐了這個家。

她本來應該狠狠地罵他、揍他，甚至咬下他一塊肉來，才能解恨。但是她沒有做，甚至連一句埋怨的話也沒有說。她一心只巴望他在裏面學好，巴望他悔過自

新；巴望他拿到英語文憑；巴望他早日出來。

她加倍的關切，象一把無形的刀，他的心在流血。

他上半輩子向她掠奪太多、太多，下半輩子要加倍償還。

他在心頭暗暗發誓：等下月出來後，一定要好好給她做飯、洗衣服，好好給她溫存，給她體貼，星期天打掃房間，教小壽壽學英語單詞，每次買煤餅不要她動一動，刷地板也不要她操心。她上夜班，嘴裏沒味，愛吃泡菜，出去後無論如何也要先給她買個泡菜壘，每天我給她做，多放點酸……他甚至盤算着出去後如何做臨陣時工，拼命加班、加點，把積攢下的錢，重新再為她買項鍊、買金戒指。他相信他這輩子是能償還得了的。六年鐵窗生涯，因為有了她，他才沒有白白度過，而且學到了人生中最寶貴的知識。他要把這一切加倍地償還給親愛的妻、親愛的兒子，償還給在他迷路時，所有給過他幫助的人。

「好女人可以使一個男人成爲真正的漢子。一他想起不知在哪本書裏讀到的這句話。

(五)

他終於回到了闊別已久的家。家裏收拾得乾乾淨淨。潔白的床單，水藍色的窗簾。只是母親的床拆了，把那只碗櫥移到了那裏，一切都安排得熨帖而妥善，一個有着好妻子的家，他心裏簡直有點自豪。

她不在家，這他知道。上月最後一次接見時，她對他說，他出來那日是五月二十四日，星期五，她要上早班，不能來接他了。她給了他一把大門的鎖匙。他勸過她多少次了，要她不必月月來看他，不必將她單位補給她的每月十五元錢，又每月帶給他，不必給他這樣勤寫信（盡管他心裏多麼希望見到她，看到她的信啊！）。他知道她工作忙，生活擔子重又身體不好，她還要管好小壽濤。但是，她不。她常常寫信來勸慰他，鼓勵他，要他從跌倒的地方重新爬起來。還與管教隊長聯繫，主動協助政府做好他的思想工作。連隊長都對他說：你的妻子對你太好了。他從心裏點點頭，他今後不會再對不起她了，是她給了他一切。

他在寫字桌邊坐下，發現煙缸下壓着張紙，他伸手移開煙缸，頓時臉色大變。只見上面寫着：

辛仁：

我不回來了，我再也不會回到這個家了。

當你看到這信的時候，我的任務便也完成了。

六年前，我講過——我等你，只是想給你有個「盼頭」，有個希望。我知道這六年中，不會有人來看你，關心你，這個義務只有我來承擔，我應該幫你度過這個難關。現在好了，你已悔過自新，英語又學到大專畢業，你有能力面對今天發生的一切。

七年前，我會花了一千多元救了你一次，但沒有成功，這一個六年，是第二次「救你」，想必你能理解我的苦心。

孩子我帶走了，希望你答應我，他還小，需要有人照顧；家中所有的家具都留給你，我拿一條羊毛毯和一座鬧鐘。你的衣服，冬天穿的在左櫃，夏天穿的在右櫃，春秋季的衣服在大抽屜裏。

你在裏面戒了煙很好，不要再抽。

見了信以後，不要來找我，我決然不會再回來了。六年前，我就作了準備。

如果你想報答我（不報答我，你也得來），在五月二十六日，也就是你回來的

第三天上午九點，我在區民政局等你，等你來簽字辦離婚手續。

祝您幸福！

名存實亡的妻

五月二十三日深夜

無疑是翻江倒海，天塌地傾！他幾次衝出家門又奔回來，奔回來又衝出家門！翻江倒海又天塌地傾，天塌地傾又翻江倒海……他背着信中的每一句話，終於——終於冷靜下來了。

他沒有絲毫理由，不尊重她的意願，她的選擇。

他心裏明白，這六年，她實質上不是在爲自己的丈夫，而是在爲社會默默地盡一個公民的職責和義務。那麼，他要報答她，便也只有默默的報答於社會了。

三年後，那曾經壓過她給他最後一封信的煙缸旁邊，放着一只茶杯，上面寫着：

獎給好公民

辛仁